

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

关于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完成吸收合并的公告

一、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银华绍兴原水水利 REIT
场内简称	银华绍兴原水水利 REIT
基金主代码	180701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封闭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4 年 10 月 28 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《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(试行)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(试行)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5 号——临时报告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以及《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二、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

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为绍兴市汤浦水库工程，项目基本情况如下：

项目公司	绍兴市汤浦水库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绍兴市汤浦水库工程
项目所在地	绍兴市上虞区汤浦镇
项目类型	水利基础设施
主要经营模式	向供水厂提供原水并收取原水费
运营管理统筹机构	绍兴市原水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绍兴原水集团”）
运营管理实施机构	绍兴市汤浦水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汤浦运管公司”）

三、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完成吸收合并情况

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基金合同自 2024 年 10 月 28 日起生效，自 2024 年 11 月 8 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截至本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披露日，本基金已认购“银华绍兴原水水利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专项计划”）全部份额，专项

计划管理人银华长安资本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计划管理人”）代表专项计划已取得绍兴市汤浦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PV”）全部股权，SPV 已取得绍兴市汤浦水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项目公司”）全部股权，有关权属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完成。

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披露的吸收合并安排，计划管理人（代表专项计划）持有 SPV 公司 100%股权、SPV 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100%股权后，项目公司与 SPV 将根据《吸收合并协议》约定，由项目公司作为“吸收方”对 SPV 公司作为“被吸收方”进行吸收合并。合并的具体方式为注销 SPV 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，项目公司作为合并完成后的存续公司承继 SPV 公司的全部资产、负债等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，项目公司已取得绍兴市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，SPV 公司已取得注销证明，项目公司股东已变更为银华长安资本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代表“专项计划”），项目公司与 SPV 公司的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完成。本次合并完成后，项目公司继续存续并承继 SPV 公司的全部资产、负债等，项目公司名称、住所、经营范围、注册资本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1 日